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长虹岚裕投资基金 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设立长虹岚裕投资基金情况概述

2015年12月4日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起成立四川长虹岚裕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议案》，根据国家政策导向及公司智能战略规划，为聚集优秀的技术、项目、团队和资本，推动公司战略转型，同意公司与上海岚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岚裕”）共同发起组建四川长虹岚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虹岚裕投资基金”），基金规模5亿元人民币，其中公司拟以现金出资5,000万元人民币，上海岚裕拟以现金出资1,000万元人民币。基金管理人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长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创投”）和上海岚裕双方合资成立的四川长虹岚裕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注册资本1,000万人民币，其中长虹创投拟出资400万元人民币，上海岚裕拟出资600万元人民币。

该基金定位于PE投资，投资方向是以长虹战略转型方向为核心，重点布局智能硬件、智慧家庭、智慧社区等领域，同时重点辐射互联网金融、电子商务、大数据云计算、垂直社交媒体等“互联网+”范畴的创新企业和项目。

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2月8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进展情况

截止目前，长虹岚裕投资基金及基金管理公司完成工商登记，获得工商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1、基金公司

名称：四川长虹岚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703MA62441X9H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绵阳市涪城区绵安路 35 号（科技城软件产业园）

执行事务合伙人：四川长虹岚裕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1 月 13 日

合伙期限：2016 年 1 月 13 日至 2023 年 1 月 13 日

经营范围：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权等非公开交易的股权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基金管理公司

名称：四川长虹岚裕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703MA6243JA2H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绵阳市涪城区绵安路 35 号（科技城软件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张奋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 年 12 月 28 日

营业期限：2015 年 12 月 28 日至 2045 年 12 月 28 日

经营范围：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企业，从事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不得从事非法集资、吸收公众资金等金融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16 日